

臺北榮民總醫院 書函

地址：11217 臺北市北投區石牌路二段201號
承辦人：蘇曉玲
電話：2875-7032
電子信箱：hlsu2@vghtpe.gov.tw

受文者：文書組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8月24日
發文字號：北總總字第111080107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為徹底落實本院節能減紙政策，自即日起針對發文作業採行減少行政文書紙張耗用措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重申各單位公文書之傳送(如會議通知、會議紀錄)，應依本院110年2月26日北總總字第1100800146號書函所頒電子公文節能減紙實施計畫規定，優先進行電子化作業。
- 二、為減少本院行政文書紙張耗用、擲節紙張採購及郵資支出，各單位於發文時應配合事項如次：
 - (一)會議資料、會議紀錄等大量文件，應以公文電子交換、電子郵件傳遞、提供電子檔下載等方式辦理。
 - (二)如確有公文郵寄需求，應自行備齊所有實體附件，若因特殊理由需由發文人員代為列印者，附件總頁數以不超過15頁為限。
 - (三)以紙本簽核方式簽辦公文時，本文及附件應雙面列印，且不得使用回收廢紙，以確保內容資訊之完整性，俾利校對工作進行。

正本：本院各一、二級單位、全院同仁

副本：本院主任秘書以上各辦公室、總務室

裝

訂

線



臺北榮民總醫院



裝

訂

線